

软件实施服务合同

甲方：神木市财政局

乙方：北京博思致新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_____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一致协议如下：

第一条 项目名称

智慧神木财政数据综合分析及应用项目软件实施服务，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。

第二条 合同的组成

本合同由正文及以下附件构成：

附件一、《系统实施或服务内容(范围)》；

第三条 项目实施及验收要求

3.1 项目实施内容：本项目是为神木市财政局提供软件产品的实施服务，实施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《系统实施或服务内容(范围)》。

3.2 项目实施期间：自2024年11月19日至2026年2月22日。

乙方应当在上述期间完成本项目的实施服务工作，保障甲方顺利使用本合同所涉及的软件。

3.3 系统正式上线运行，满足用户实际需求，得到用户部门的确认。提供调研报告、需求规格说明书、实施方案、测试报告、培训计划、培训方案等相关文件；提供软件相应的原厂家授权文件。

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4.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

- 4.1.1 负责项目协调、相关文档的审批和确认以及阶段性检查。
- 4.1.2 向乙方按期支付约定的合同费用。
- 4.1.3 在乙方完成项目实施，达到验收要求，提出项目验收请求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，并于5日内验收结束。
- 4.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 - 4.2.1 按甲方的指导意见制定总体计划并实施服务。
 - 4.2.2 组织足够的人员参与项目的实施工作，并保证其参与人员的稳定性，并积极采取措施，保证项目按计划完成。
 - 4.2.3 乙方应在本合同3.2款所述期间内完成本项目的实施服务工作，保障甲方顺利使用该等软件。

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

5.1 费用

产品名称	数量 (项)	含税单价 (元)	不含税总 金额(元)	税率	价税合计 (元)
智慧神木财政数据 综合分析及应用	1	290000.00	27384.91	6%	290000.00
合计(大写): 贰拾玖万元整		(小写): ¥ 290000.00 元			

5.2 支付方式

合同上线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100%，计人民币290000元。

5.3 自系统验收之日起一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服务。质量保证服务期满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乙方可为甲方提供有偿技术运维服务，届时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合同，对服务提供的相关事项进行约定。

5.4 本合同5.1条款之外的产品、服务或开发双方另行签订合同进行约定。



第六条 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条款

6.1 双方都有责任保守所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，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，不得向第三方泄露，商业秘密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、数据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。

6.2 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，不得为其它任何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（信息包括所有的报告、摘录、纪要、文件、计划、报表、复印件以及对方的业务数据等）。

6.3 双方应对参加项目工作人员严格要求，确保其遵守本协议保密条款的规定。

6.4 本条规定的保密期限为永久。在该期限内，本条款不因本合同解除或终止而失效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7.1 甲方的违约责任

甲方不按照双方约定组织验收，逾期一周，则乙方将视甲方已经验收合格，并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费用。

7.2 乙方的违约责任

7.2.1 乙方未能按计划和合同规定内容完成项目实施工作，甲方有权要求其按规定采取补救措施。

7.2.2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合同约定的计划，应提交书面解释给甲方，经甲方认可，工期可做适当顺延。

7.2.3 甲方未完全配合乙方进行实施服务工作的进行，造成实施工作停滞、延误的，不视乙方违约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

第八条 不可抗力

甲、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，均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，并自该书面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供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。合同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致的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履行不能免于承担责任。


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条 合同的终止

10.1 如果乙方存在下列情况，则本合同自动终止：1) 乙方提出破产申请；2) 或被判破产；3) 或被提起破产申请；4) 或停止经营。

10.2 如果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履行义务，使得守约方丧失应得利益，或者给守约方造成严重损失时，守约方可以提出解除合同；任何一方若有依据证实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，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
10.3 合同终止或者解除后，善后事宜由双方本着公正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另行协商解决。

第十一条 其他

11.1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有效印章之日起正式生效；在本合同中 5.3 条约定的免费服务期结束后，本合同自动终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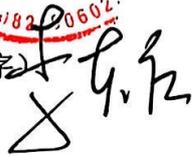
11.2 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。

11.3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，甲、乙任何一方若需对本合同内容进行说明、补充、修改或变更时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同意后，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，补充协议中与本合同有冲突的部分则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(盖章) 北京市财政局

乙方：(盖章) 北京博思致新互联网科技
有限责任公司

负责人：(签字) 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(签字) 



附件一《系统实施或服务内容(范围)》：

功能模块	指标名称	查看方式
一、财政总览	即财政画像,对地区财政总体情况进行分析,包含:财政收支,预算项目,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单位画像等预算管理基本面情况	PC端
二、预算项目	项目库及相关信息,包括储备项目数量、类型、金额等情况;	PC端、移动端
三、预算编制	政府预算总体情况、构成情况、分科目情况,以及变动后情况等;部门预算总体情况、分地区、分部门情况、分科目情况、分领域情况等	PC端、移动端
四、预算执行	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,包括:分资金性质收入预算及执行情况;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,包括:分资金性质支出预算及执行情况等;	PC端、移动端
五、财政库款	通过库款余额与每日流出的对比关系,评估财政库款保障天数或保障系数。	PC端、移动端
六、单位画像	按单位归集基础信息、预算及执行情况,“三公”经费等情况;	PC端、移动端
七、专项资金	重点专项资金的项目信息、预算数、执行数;	PC端、移动端

